

关于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 TEL: (010) 88356126
(传真) FAX: (010) 88354837
(邮编) POSTCODE: 100044
(地址) ADDRESS: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关于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准专字[2024]2229 号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碳谷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吉林碳谷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该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吉林碳谷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审慎调查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吉林碳谷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按照《北京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吉林碳谷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吉林碳谷公司2023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吉林碳谷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波
220100010010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楠
110001704718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主题词：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3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38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17.48元/股，发行股数46,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804,0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2,011,750.9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准验字[2023]202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状态	期末余额 (元)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哈达湾支行	22050161633800001626	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0.00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吉营支行	8914960991888888	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0.00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吉支行	0710447011015200007807	存续	60,642,359.4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金额	804,080,00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税）	12,068,249.03
募集资金净额	792,011,750.97
减：年产15万吨碳纤维原丝项目	603,945,539.64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511,103,936.65

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投入金额	86,449,802.99
直接投入	6,391,800.00
减：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00.00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70,000,000.00
直接偿还银行借款	6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账户增加项（利息收入等）	2,576,625.07
减：手续费	477.00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0,642,359.4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吉支行，银行账号：0710447011015200007807）予以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先行投入以及支付发行费用。

截至募集资金到位日（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581,103,936.65 元（含税），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1,990,566.04 元（不含税）。

2023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

筹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3年8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议案，同意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

230201152774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上市公司定向发行）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792,011,750.9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3,945,539.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3,945,539.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年产15万吨碳纤维原丝项目	否	662,011,750.97	603,945,539.64	603,945,539.64	91.23%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项目尚未完全投产)	否
募投项目碳纤维原丝及相关制品研	否	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检测中心 建设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792,011,750.97	733,945,539.64	733,945,539.64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p>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先行投入以及支付发行费用。</p> <p>截至募集资金到位日（2023年7月1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581,103,936.65 元（含税），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1,990,566.04 元（不含税）。</p>							

	<p>2023年8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p> <p>2023年8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议案，同意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情况。</p>



营业执照

(副本) (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2889906D



扫描二维码，快速
获取最新企业信息、
记录、备案、许可、
处罚信息、持续
更新信用服务。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田维, 韩峰, 韩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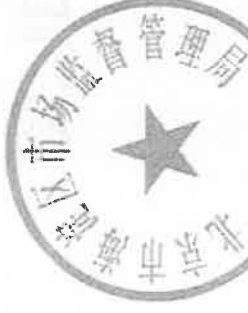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其他审计业务; 依法经批准, 接受委托从事资产评估、咨询、税务咨询、会计培训、代理记账、财务决策、管理咨询、法律事务、市场调查、会计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活动; 依法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限制和禁止的业务。

出资额 16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3号楼4层04D

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6日



证书序号: 00118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田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报告附件专用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70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京财会许可[2013]0062号

2013年10月1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财政部、证监会发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2020-11-19 01:09

新《证券法》于2020年3月1日起施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应当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近日，财政部、证监会发布截至2020年10月10日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报告附件专用

备案会计师事务所名单如下：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4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详细信息见财政部和证监会网站，原文链接：

财政部：

http://kjs.mof.gov.cn/gongzuotongzhi/202011/t20201102_3614971.htm

证监会：

<http://www.csrc.gov.cn/csrc/c105942/c1601013/content.shtml>



姓名: 韩波
 Full name: 韩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10-21
 Date of birth: 1970-10-21
 工作单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身份证号码: 220403701021021
 Identity card No.: 220403701021021

证书编号: 220100010010
 No. of Certificate: 220100010010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85 年 06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1985 y / m / d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韩波
 证书编号: 22010001001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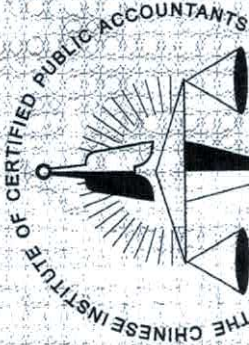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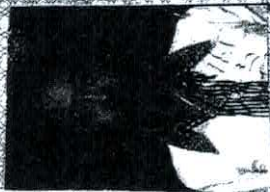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 m /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邹楠
 Full name 邹楠
 性 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6-08-30
 Date of birth 1986-08-30
 工作单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吉林分所
 身份证号码 220381198608303221
 Identity card No. 220381198608303221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姓名: 邹楠
 证书编号: 110001704718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70471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 年 11 月 13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y 11 /m 13d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度任职业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度任职业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度任职业资格检查合格